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ynn Macau, Limited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8及債務股份代號：5279、5280、40102、40259、40357)

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委任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5日的公告(「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董事(「董事」)調任。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 (1) 如公告所示，馬德承先生(「馬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的任命將於2022年12月31日終止；
- (2) Ellen F. Whittemore女士(「Whittemore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

馬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馬先生就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Whittemore女士的背景

Ellen F. Whittemore女士，66歲，自2018年7月以來一直擔任Wynn Resorts, Limited的行政副總裁、法律顧問及秘書。自2023年1月1日起，Whittemore女士將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加入Wynn Resorts, Limited前，Whittemore女士自2016年11月至2018年7月為Brownstein Hyatt Farber Schreck LLP的股東。自2014年2月至2016年11月，Whittemore女士擔任Whittemore Gaming Group, LLC的唯一管理人。自2002年10月至2014年2月，彼擔任Lionel Sawyer & Collins律師事務所拉斯維加斯辦公室的顧問律師。Whittemore女士畢業於內華達大學雷諾分校，獲得文學學士學位，並於聖地牙哥大學法學院獲得法學博士學位。彼獲許可於美國最高法院執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Whittemore女士並未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且Whittemore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詞彙之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其他關係。

Whittemore女士與本公司訂立任職期限為三年的委任函，且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中相關退任條款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的條款，Whittemore女士享有每年100港元之固定袍金，或本公司可能不時釐定的有關較高金額。

於本公告日期，Whittemore女士(i)於Wynn Resorts, Limited的普通股(「WRL股份」)中擁有52,674股股份的權益；(ii)擁有10,383股WRL股份的購股權；及(iii)擁有3,650股Wynn Interactive, Ltd.無投票權股份的購股權。於本公告日期，Whittemore女士於本公司證券中並無權益。

一般事項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關於委任Whittemore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盛智文博士

香港，2022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國宏、高哲恒及羅偉信；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陳志玲；非執行董事馬德承；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盛智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Bruce Rockowitz、蘇兆明及葉小偉。